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7-060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制药”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7月11日以通讯形式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2017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庆华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公司注销已回购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工作已经完成，注册资本与总股本相应减少（详见公司2017-057号公告），董事会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对应的条款。

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因此，本次修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相关条款的事项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刊载的公司 2017-061 号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刊载的公司 2017-061 号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刘张林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与张庆华先生（主任委员）、李焕德先生共同组成战略发展委员会；同意刘张林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与李焕德先生（主任委员）与黄敏先生共同组成提名委员会；同意刘张林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刘曙萍女士、陈波先生共同组成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7 月 27 日（周四）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公司 2017-062 号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会议审议的第二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1日